证券代码: 838877

证券简称: 水木环保

主办券商: 东北证券

河南水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0 年 6 月 23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大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王波
- 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公司股东大会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8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7,885,045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.82%。

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 公司在任董事5人,出席5人;
- 2. 公司在任监事3人,出席1人;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;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的主要工作及公司经营情况作出具体报告,并对 2020 年度公司发展方向及工作进行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7,885,045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- (二) 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的主要工作及公司经营情况作出具体报告,并对 2020 年度公司发展方向及工作进行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7,885,045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- (三) 审议通过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 - 1. 议案内容:

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对公司2019年度公司发展及经营情况等做出详细分析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7,885,045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- (四) 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对公司 2019 年财务进行决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7,885,045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和 2020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经过内部研究,编制了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7,885,045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 2019 年度聘请了亚太(集团) 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 合伙)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。鉴于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 普通合伙)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 的职业准则,勤勉尽责,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,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,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,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7,885,045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- 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追认 2019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1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890,757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关联方王波、罗振宇、罗丽红、邢兰香、河南省太阳波企业管理咨询中心(有限合伙)回避表决,关联方所持36.994,288股不计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。

- (八) 审议通过《2019年利润分配方案》
 - 1. 议案内容:

为支持公司发展,公司拟定2019年度不进行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7,885,045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中闻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张冠鹏、张鹏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,本所律师认为,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会议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 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,会议作 出的各项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河南水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二、《北京市中闻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水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河南水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29日